

证券代码：605377

证券简称：华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马鞍山华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华旺”）于近日收到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534000398，发证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28 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系马鞍山华旺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届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马鞍山华旺自本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后连续三年内（即 2025 年度至 2027 年度），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马鞍山华旺 2025 年度已按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不影响公司 2025 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1 日